

商标注册用商品和服务国际分类特别联盟（尼斯联盟）

专家委员会

第三十四届会议

2024年4月22日至25日，日内瓦

报 告

经专家委员会通过

导 言

1. 尼斯联盟专家委员会（下称委员会）于2024年4月22日至25日在日内瓦以混合形式举行了第三十四届会议。委员会下列成员派代表出席了会议：阿尔及利亚、阿塞拜疆、爱尔兰、爱沙尼亚、奥地利、澳大利亚、白俄罗斯、北马其顿、秘鲁、波兰、大韩民国、丹麦、德国、俄罗斯联邦、法国、芬兰、荷兰王国、加拿大、捷克共和国、拉脱维亚、立陶宛、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摩尔多瓦共和国、墨西哥、挪威、葡萄牙、日本、瑞典、瑞士、塞尔维亚、沙特阿拉伯、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克兰、乌拉圭、西班牙、希腊、新加坡、新西兰、匈牙利、亚美尼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意大利、印度、印度尼西亚和中国（50个）。下列国家派观察员出席了会议：埃塞俄比亚、巴西、科特迪瓦、马达加斯加、尼日尔、泰国和瓦努阿图（8个）。下列国际政府间组织的代表以观察员身份参加了会议：比荷卢知识产权局（BOIP）和欧洲联盟（欧盟）。下列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以观察员身份参加了会议：国际保护知识产权协会（AIPPI）、国际商标协会（INTA）、加拿大知识产权协会（IPIC）、欧洲法律学生协会（ELSA 国际）和日本专利代理人协会（JPAA）。与会者名单见本报告附件一。

2. 会议由产权组织基础设施和平台部门助理总干事夏目健一郎先生宣布开幕，他对与会者表示欢迎。

主席团成员

3. 主席塞巴斯蒂安·坦格利先生（瑞士）和副主席莫妮克·科尼尔女士（美利坚合众国）、鲁拉·科海女士在第三十三届会议上当选，任期为两个日历年。

4. 艾莉森·齐格女士（产权组织）担任会议秘书。

通过议程

5. 委员会一致通过了议程，见本报告附件二。

讨论、结论和决定

6. 依照 1979 年 9 月 24 日至 10 月 2 日举行的产权组织领导机构第十届系列会议的决定（见文件 AB/X/32 第 51 段和第 52 段），本届会议的报告仅反映委员会的各项结论（决定、建议、意见等），尤其不反映任何与会者的发言，除非是在委员会任何具体结论作出后对结论表示或者再次表示的保留意见。

委员会的决定

7. 依照《尼斯协定》第三条第七款第（一）和第（二）项的规定，委员会通过尼斯分类（下称分类）修正¹的决定，应由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的尼斯联盟各国以五分之四多数作出。通过分类其他修改的决定，应由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的尼斯联盟各国以简单多数作出。

委员会决定的生效

8. 依照《议事规则》第 7 条，委员会同意对分类的修改（不构成《尼斯协定》第三条第七款第（二）项意义上的修正）将于 2025 年 1 月 1 日生效，并将被纳入新一版分类。修正将于稍后生效，生效日期由委员会决定。

9. 委员会注意到，国际局将于 2024 年年底以前以英文和法文编制新一版分类（NCL（12-2025））并在线公布。英文和法文版 Excel 格式的商品和服务表将于 2024 年 6 月底之前在[电子论坛](#)上公布。

10. 委员会请国际局借此机会更正在尼斯分类案文中发现的所有明显打字或语法错误，并尽可能统一标点符号的使用。

企业部分

用户协会介绍其尼斯分类相关问题

11. 国际商标协会（INTA）的代表发言，提醒委员会注意其在去年第三十三届会议上提出的解决方案，概述了对缩小第 9 类的规模进行研究的重要性（INTA 的发言见电子论坛项目 [CE342](#)）。

12. 日本专利代理人协会（JPAA）的代表发言，强调有必要将虚拟环境中提供的更多服务添加到字母顺序表中，以确保各局之间的做法更加一致（JPAA 的发言见电子论坛项目 [CE342](#)）。

¹ 《尼斯协定》第三条第七款第（二）项规定：“……修正是指将商品或服务从一个类移到另一个类，或建立新类。”

审议 NCLRMS 表决 1 后的第一组提案（五分之四多数批准）

13. 讨论依据 [NCLRMS](#) 中的第一组进行，其中载有在表决 1 中获得五分之四多数支持的 2024 版分类修改提案。

14. 国际局将一项提案移至第二组。委员会一致同意通过第一组的其余提案。委员会的决定可见 [NCLRMS/Sessions/CE34/Group 1](#)（以及[电子论坛](#)项目 [CE340](#)）。

审议 NCLRMS 表决 1 后的第二组提案

15. 讨论依据 [NCLRMS](#) 中的第二组进行，其中载有在表决 1 中未获五分之四多数支持的分门修正和其他修改提案。

16. 委员会通过了对分类的大量修正和其他修改。委员会的决定可见 [NCLRMS/Sessions/CE34/Group 2](#)（以及[电子论坛](#)项目 [CE340](#)）。

17. 委员会围绕澳大利亚提交的一组提案进行了广泛讨论，这些提案涉及将目前字母顺序表中的某些计算机软件术语改为更加明确的术语。虽然委员会没有就此达成共识，但一些代表团（瑞士、美利坚合众国、德国、EUIPO、沙特阿拉伯和日本）发言，表示愿意开展一个小组项目，以进一步调查。国际局表示愿意协助协调该项目，例如向成员国发送调查表，以了解它们目前的立场，如果该小组认为有用的话。

专家委员会下届会议

18. 委员会注意到，下届（第三十五届）会议将于 2025 年 4 月底或 5 月初在日内瓦举行，具体取决于产权组织会议，包括各主要委员会的时间表。

选举委员会第三十五届和第三十六届会议的主席和两名副主席

19. 请委员会为下两个日历年，即第三十五届和第三十六届会议提名主席团成员并进行选举。由于没有收到任何提名，委员会注意到提名过程将继续保持开放，选举将在 2025 年第三十五届会议开幕式时进行。

会议闭幕

20. 主席宣布会议闭幕。

21. 专家委员会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以电子方式一致通过了本报告。

[后接附件]